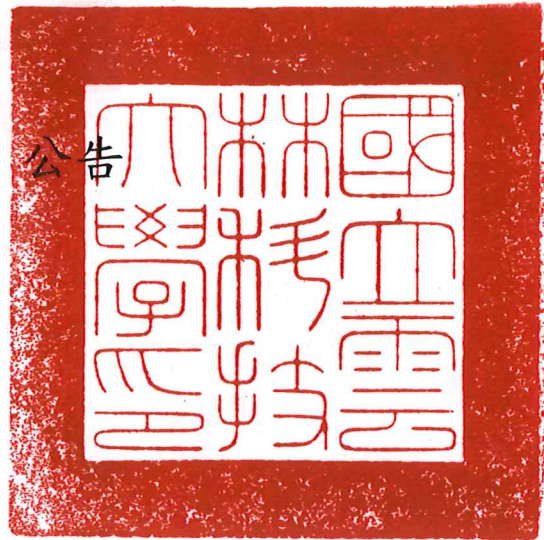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學 字第 1150300325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114學年度第2學期研究生宿舍離宿說明暨暑假住宿申請

依據：學生宿舍管理要點及學生宿舍寒暑假住宿要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學期離宿時間訂於115年6月27日及6月28日進行，請依下列情況辦理離宿作業：

(一) 下學期已確定不住宿者(未中籤、畢業、已依規定辦理退宿者)：請於6月27日到6月28日至所屬大樓一樓服務台登記離宿檢查，完成檢查後，當日中午12時前離開宿舍，淨空所有個人物品並歸還鑰匙到宿舍服務中心(如需提早辦理，請改至宿舍服務中心進行檢查)。若有申請暑假住宿者，則於暑假住宿結束時完成離宿作業(暑宿期間須配合宿舍清潔公告，打包宿舍物品)。

(二) 下學期仍住宿但暑假不住宿者：請於6月28日上午10時前完成寢室清理，最晚於當日中午12時前離宿，無須登記與檢查，個人物品可放置原床位的衣櫃抽屜但須打包張貼個人資訊，以利暑期宿舍清潔。建議貴重物品勿留宿舍，暑假期間不得進入宿舍內，特殊原因請洽宿舍管理員申請陪同進入，並需服務學習1小時後方可入內取物。

(三) 下學期仍住宿且有申請暑宿者：請自行打掃寢室以維持宿舍整潔環境。(暑宿期間須配合宿舍清潔公告，打包宿舍物品)。

(四) 提醒個人物品僅能放置個人位置，不得放置空床位之空間，影響115學年度入住新生之權益，違者將視髒亂情形扣點1-5點。

二、暑假住宿申請方法如下：

(一) 申請日期：115年6月8日(一)至6月18日(四)止。

(二) 住宿日期：115年6月28日(日)至9月5日(六)止，共70日。交換生與國際生最遲延期住宿至7月3日，以日計費。

(三) 費用計算：

- 1、G棟住宿費：每日89元*70天=6,230元。
 - 2、D2棟住宿費：每日87元*70天=6,090元。
 - 3、未中籤者/畢業生延長住宿至7月底：
 - (1) G棟住宿費：每日89元*33天=2,937元。
 - (2) D2棟住宿費：每日87元*33天=2,871元。
 - 4、寒暑假不收保證金。
 - 5、交換生與國際生因等待飛機者延長住宿費：每日120元*天數(最長申請至115年7月2日止，3日上午退宿，不收保證金)。
 - 6、未中籤者與畢業生以延長住宿至7月底為限，採住宿棟別費用計費，不開放整個暑假的住宿。
 - 7、低收入戶資格者申請暑宿可免住宿費，請攜帶申請表與低收證明至宿舍服務中心進行申請。
- (四) 除交換生依實際住宿天數計算費用外，其他申請者不論住校期間長或短，一律繳交全額費用。
- (五) 114學年度原住宿生且新學年度有中籤者可申請整個暑假的住宿，如僅有115學年度住宿資格者不提供申請。
- (六) 申請者在申請前請務必審慎思考，申請者視同同意收退費規定，申請後如欲退宿者(115年6月26日前填寫退宿單)，將扣點1點，6月26日後申請退宿者一律不退費。
- (七) 申請表請至學務處生網站-表單下載，自行下載，(途徑：首頁>>行政單位>>學務處>>表單下載>>學生宿舍>>學生宿舍各類表格)。使用申請表經宿舍床位承辦人核章後，請至總務處出納組繳費，並務必將申請表送回宿舍服務中心登記，收據請自行保管存查。
- 三、暑假期間學生宿舍全區將進行電力、水力檢測等相關修繕工程(擇期公告)，並有清潔公司施作全面清潔。若無法接受者，請勿申請暑假住宿。
- 四、暑假期間(時間將另行公告)宿舍需進行大規模環境清潔消毒，屆時請配合清潔時段，將宿舍空間(含戶廳與房間)的物品整理打包張貼個人資訊，未張貼資料之公共空間的物品將一律清除。
- 五、暑假住宿生請恪守學生宿舍相關規定，如有違規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關於暑假住宿有任何疑問者，請洽學生宿舍服務中心黃莉婷小姐(分機3795、05-5524091)。

校長張傳育